

#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根据近日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联合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经过公司审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了2022年度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能独立、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审计服务，在年度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具备较好的独立性、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和内控审计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随着公司的业务逐年增长，以及万吨级碳酸锂项目工程、罗布莎南部矿改扩建工程等项目建设进度的加快公司资产规模明显增加，原审计费用无法满足审计工作要求。鉴于以上情况，经财务部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 2023 年度审计费用进行反复协商，拟调整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费用由 2022 年度 80 万元调增至 84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由 2022 年度 40 万元调增至 42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5%，收费标准相对合理。

## 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25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064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80 人
2022 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8.6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5.41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21.15 亿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12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32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3 年 12 月，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胡少先，是上交所、深交所上市委员会的成员单位，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发布的《2021年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前百家信息》中名列全国第五位，内资所第一位。

天健拥有从业人员 6800 余名，其中拥有博士、硕士学位和会计、审计、经济、工程技术等高级专业职称的人员 1400 余名，注册会计师 2000 余名，各类全国领军人才 50 余名，有 200 余位从业人员拥有境外执业会计师资格。员工平均年龄 28 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拥有为企业上市服务的丰富经验。多年来，我们一直致力于协助企业进入资本市场，并在此方面业绩卓著，多年位居资本市场第一名。

2020 年天健累计 124 家 IPO 过会（其中主板 37 家、中小板 12 家、创业板 37 家、科创板 38 家），位列全国第一；2021 年天健累计 81 家 IPO 过会，2022 年天健累计 121 家 IPO 过会。

天健拥有近 40 年的丰富执业经验和雄厚的专业服务能力。截至目前拥有包括境内外 A 股、B 股、H 股上市公司、大型中央企业及国有企业、外商投资企业等在内的固定客户 5,000 多家，其中上市公司客户 600 余家，新三板挂牌客户 250 余家，位列全国前茅。按承办上市公司家数排名，在具有证券、期货相关执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中位居全国前茅。上市公司客户涉及制造业、公用事业、建筑业、交通运输和仓储业、信息技术业、批发和零售贸易业、金融和保险业、房地产业、社会服务业、采矿业、传播与文化产业以及其他多个行业领域。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注重理论与实践的交融，在全国性的专业学术刊物上已发表过数百篇的专业论文；公开出版《股份制改组

与上市公司审计》《股份制改制上市审计》等多部专业书籍；同时，天健还为国务院稽察特派员、财政部财政监督局及专员办、中国证监会稽查局、证券特许会计师授课，参加中国证监会组织的专案审计，为会计审计准则、制度、法规等的制定提供专业咨询意见等。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亚太药业、天健、安信证券	年度报告	部分案件在诉前调解阶段，未统计	二审已判决判例天健无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罗顿发展、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东海证券、华仪电气、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天健广东分所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1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 未受到刑事处罚, 共涉及 39 人。

## (二) 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王健	2001 年	2013 年	2018 年	2021 年	2023 年复核敏芯股份、恒铭达、康恩贝、天普股份等上市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2022 年复核敏芯股份、恒铭达、康恩贝、天普股份等上市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2021 年签署上海钢联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复核敏芯股份、恒铭达、康恩贝等上市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健	2001 年	2013 年	2018 年	2021 年	2023 年签署浙江龙盛等上市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复核上海建科、南京通达海等上市公司 2022 年审计报告; 2022 年签署浙江龙盛等上市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2021 年签署浙江龙盛等上市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孙锦华	2007 年	2012 年	2019 年	2021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龚文昌	2012 年	2009 年	2009 年	2023 年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 受到证券交易所、行

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 审计收费

经双方协商，确定 2023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费用 84 万元（含增值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42 万元（含增值税），较上期增加 5%。

## 三、拟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查，与有关人员进行了充分沟通和交流，并向管理层、财务部等了解情况，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专业人员情况、资质条件、执业记录、质量管理水平及质量管理体系、工作方案、风险承担能力水平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认真审查。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严格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实施审计工作，有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满足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要求。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连续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

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聘请审计机构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 **四、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1、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独立对公司进行审计，满足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和内控审计工作要求，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工作，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独立意见：**

经核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和足够的独立性和专业性，在为公司提供年审服务过程中勤勉尽责，公允、客观地发表审计意见。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 3、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事前认可意见；
  - 5、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